

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 108 級畢業生借用學位服注意事項

一、班級借用程序：

請各班負責人上本校總務處網頁下載相關表單(畢業生借用學位服名冊及學位服借用繳款單)各一份，填寫完後持借用名冊及借用繳款單至經管組繳交後。

學士服:請將洗燙費繳至畢聯會指定帳戶，**博碩士服**:請將洗燙費繳交至出納組，借用手續完成後於下述期間內至指定地點辦理即可領取學位服。

表單下載位址:本校總務處網頁→表格下載→經營管理組→畢業服專區

二、學位服領借時間：(注意!)

學士服:107年 10 月 19 日(星期五)11:30-13:30

地點:校本部親仁樓 B118 前川堂統一發放。

碩博士服:107年11月12日(星期一)至107年11月23日(星期五)

時間:上午九時至下午四時(午休除外)。

辦理領借學位服期間，請各系所班級於**辦妥借用手續後**，洽承辦人：江永月小姐約定領取時間。

三、承辦聯絡人及辦理地點：

(一)校本部各系所:行政大樓總務處江永月小姐，TEL:2822-7101轉2573。

(二)城區部健管系所:健管系辦鄭玉玟小姐，TEL:2822-7101轉6112。

城區部 長照所:長照系辦葉致緯先生，TEL:2822-7101轉6131。

城區部 聽語所:聽語系辦林明芳小姐，TEL:2822-7101轉6151。

四、領借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「畢業生借用學位服名冊」需各班同學**親自**簽名，請勿代簽**(注意!)**並將洗燙費統一收齊後依上述班級借用程序辦理。【學士服洗燙費用每套一百五十元，碩士服洗燙費用每套二百元，博士服每套四百元】。
- (二)請各班依上述領借時間辦理借用，如不克於規定時間辦理者，請速予聯繫並另訂預借時間，恕不接受臨時及個別補借。
- (三)畢業生借用學位服名冊正本及繳款單於辦理借用後由經管組收存，各班請自行影印名冊存查。
- (四)因故無法交予借用之同學，負責人應立即將該員學位服退還經管組並刪改名冊，避免將來紛爭。
- (五)學位服長短如不合身，請私下與同學互換，嚴禁自行剪裁。唯有污漬或破損情形，請立即向經管組更換。
- (六)借用學位服應妥善保管勿自行洗燙，如因而造成褪色、暈染、損壞、遺失等情事，應照價賠償。

五、學位服歸還注意事項：

(一)歸還方式：

(1) **提早歸還**:108年6月3日(星期一)至108年6月10日(星期一)上午九時至十

時，下午三時至四時(例假日除外)。辦理地點:行政大樓一樓總務處經管組江永月小姐。

(2) **畢業典禮當天歸還**:時間:108年6月15日上午十二點至五點(注意!)
地點:親仁樓一樓 B118 前川堂。

(3) **延還期限**:畢業典禮結束後延長至108年6月30日止，上午九時至十二時下午一時三十分至五時(例假日除外)，辦理地點:行政大樓總務處經管組江永月小姐。

(二)歸還要點:

- (1) **申辦離校手續**:請於繳回學士服後攜「(大學部)畢業生辦理離校程序單」(請進入本校教務處網頁-規章表單-註冊組下載)至經管組，方可在離校程序單蓋「收訖」章，始完成繳回手續。
- (2) **凡延畢、中途休學**:應立即繳還學士服，俟畢業時再補辦離校手續。
- (3) **若不能親自繳還者**:可找代理人於上述時間內歸還。

(三)逾期歸還罰則:

- (1) 自108年7月1日起，每逾一日罰繳滯還金，每日新台幣50元(未滿一日以一日計，例假日除外)，最遲一個月內繳回學位服，超越期限未歸還學位服，離校手續單不予蓋章。(注意!)
- (2) 若有遺失或損壞學位服者，賠償金額為
學士服整套遺失1,500元
學士袍1,000元，領巾100元，學士披肩200元，學士帽200元
- (3) 碩士服整套遺失2,000元
碩士袍1,500元，碩士披肩300元，碩士帽200元
博士服整套遺失4,000元
博士袍3,000元，博士披肩500元，博士帽500元

(四)問題洽詢方式:

承辦人:總務處經管組江永月小姐

聯絡電話:2822-7101 轉2573

E-mail: sunmoon@ntunhs.edu.tw